



政策解读

孝义市村集体资金 使用管理办法

(试行)

目 录

CATALOG

01

出台背景

INTRODUCTION BACKGROUND

02

办法依据

BASIS OF MEASURES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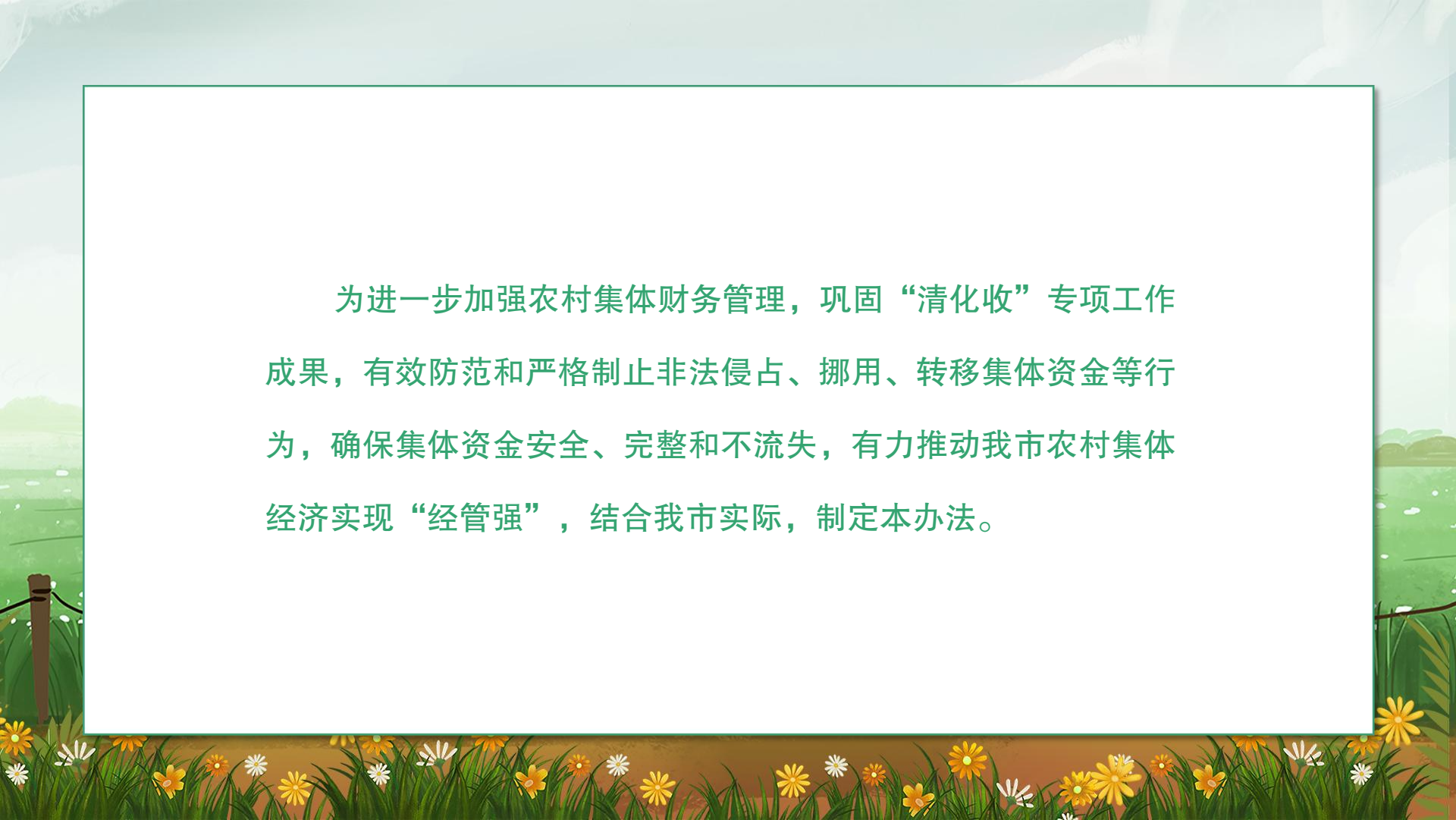
03

办法内容

CONTENT OF MEASURES

01 出台背景

CONTENT OF MEASURES



为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财务管理，巩固“清化收”专项工作成果，有效防范和严格制止非法侵占、挪用、转移集体资金等行为，确保集体资金安全、完整和不流失，有力推动我市农村集体经济实现“经管强”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02 办法依据

BASIS OF MEASURES

1、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》

(财农〔2021〕121号)

2、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》

(财会〔2023〕14号)

3、中央纪委国家监委《关于坚决纠治部分地方基层搞“新形象工程” 问题的工作提示》

4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规范化建设的意见》

（晋办发〔2016〕39号）

5、《全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

（晋财农〔2023〕96号）

6、《进一步强化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若干政策措施》

（晋农组办发〔2023〕26号）

7、《吕梁市规范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的十二条措施意见》

（吕农清办发〔2022〕20号）

8、《孝义市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办法》

（孝政办发〔2015〕105号）

9、《孝义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收益分配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

（孝农改办发〔2023〕1号）

03 办法内容

CONTENT OF MEASURES

《管理办法》主要是针对当前我市村集体资金使用管理不规范的问题，从基本原则、村集体资金范畴、资金使用方向、强化资金管理、规范决策程序、保障机制等方面作出规范，依法依规开展村集体资金使用管理工作。

《管理办法》共六章二十二条。

第一章 总则共四条，明确了《管理办法》的制定目的、适用范围、资金使用管理的基本原则。

第二章 村集体资金范畴一条，根据最新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》（财会〔2023〕14号），系统归纳了村集体资金范畴：

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原有积累及取得的销售收入、劳务收入、出租收入、发包收入、投资收益、征用土地补偿收入、集体资产变卖收入、上级拨付资金收入、借入资金收入、其他收入等所形成的货币资金及有价证券”。

第三章 资金使用方向共九条，明确了村集体资金优先保障村级重点支出；严控资金支出事项；尽量压减资金支出事项；深入贯彻市委、市政府“两先四高”发展战略，鼓励村集体资金参与“一园一企一业”“一区一镇一链”“一城一河一湖”三大路径发展，寻找合适的产业项目，通过获得固定收益、投资参股分红、村企户参股收益共赢共利等模式，不断壮大村集体经济，增加农民收入。

第四章 强化资金管理、规范决策程序共两条，明确了村集体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执行《孝义市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办法》各项相关制度，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的重要事项村党组织都要按照“四议两公开”程序进行决策，并及时向乡镇（街道）党（工）委请示，经乡镇（街道）党（工）委研究讨论后，由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。

第五章 保障机制共四条，明确了村集体资金使用管理乡村党组织承担主体责任，村党组织书记、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是规范集体资产管理的第一责任人，乡镇（街道）党政主要负责人是监督集体“三资”管理的第一责任人。

第六章 附则共两条，明确了《管理办法》的法律效力及生效时间等。

感谢您的观看

解读机关：孝义市农业农村局

政策咨询：孝义市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7883816